

2023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
社联合社（汇总）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研究拟定全区供销合作社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和改革。

2、参与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推进农村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开展系统内安全统筹统保业务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内部信用合作，发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

3、构建新时期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发展社有企业，推进联合与合作；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服务行业协会，参与农业科技服务业，建立和完善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体系，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4、贯彻区委、区政府、区安委会安全生产工作部署，配合做好供销系统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工作，负责系统内安全统筹统保工作。承担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参与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指导协调工作。

5、按照职责分工，对棉花等重要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等经营活动进行管理。

6、依法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7、承担供销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农产品经济人、农民技能培训。

8、承担供销系统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以及信访稳定等方面的工作。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部门决算包括：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4.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410.7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4.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4.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24.60	总计	62	524.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24.60	52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6	5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36	54.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4	4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0.73	410.7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0.73	410.73					
2160201	行政运行	397.30	397.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3	3.4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2	41.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2	4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2	4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4.60	511.16	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6	5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36	54.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4	4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0.73	397.30	13.4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0.73	397.30	13.43			
2160201	行政运行	397.30	397.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3		3.4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2	41.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2	4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2	4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4.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36	5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48	18.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410.73	410.7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02	4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4.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4.60	524.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4.60	总计	64	524.60	524.6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24.60	511.16	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6	5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36	54.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4	4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	18.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0.73	397.30	13.4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0.73	397.30	13.43
2160201	行政运行	397.30	397.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3		3.4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2	41.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2	4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2	4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0.20	30201	办公费	8.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8.6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6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64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2	30207	邮电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30211	差旅费	1.3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5.09	公用经费合计					36.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1					0.11	0.11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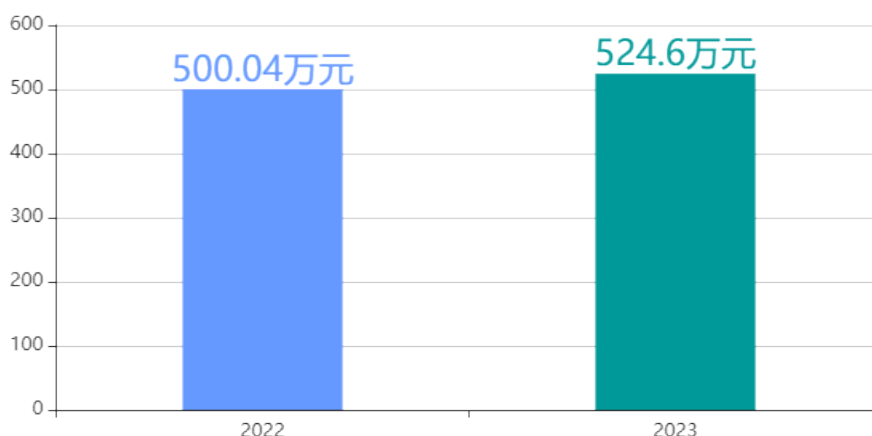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56 万元，增长 4.91%。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公积金、保险基数上涨。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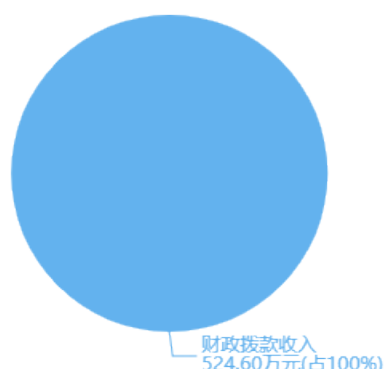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2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4.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2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4.56 万元，增长 4.91%。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公积金、保险基数上涨。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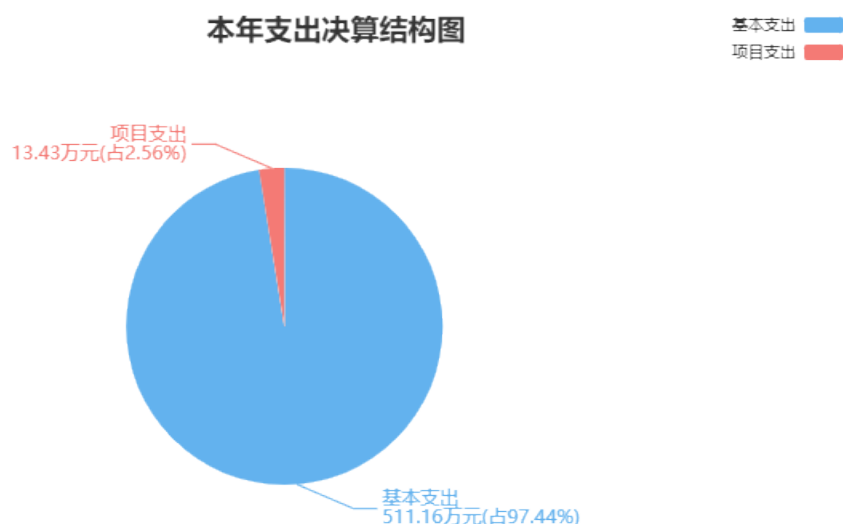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2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1.16 万元，占 97.44%；项目支出 13.43 万元，占 2.5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11.1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5.15 万元,增长 5.17%。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公积金、保险基数上涨。

2、项目支出 13.4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0.6 万元,下降 4.28%。主要是抚恤金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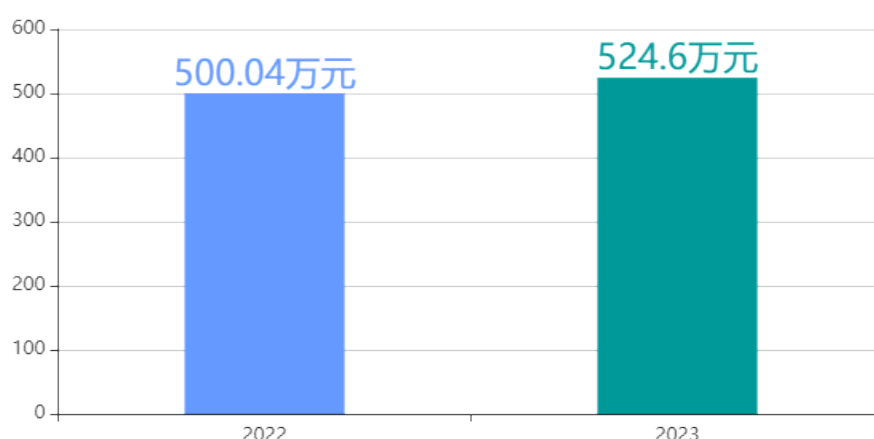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56 万元,增长 4.91%。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公积金、保险基数上涨。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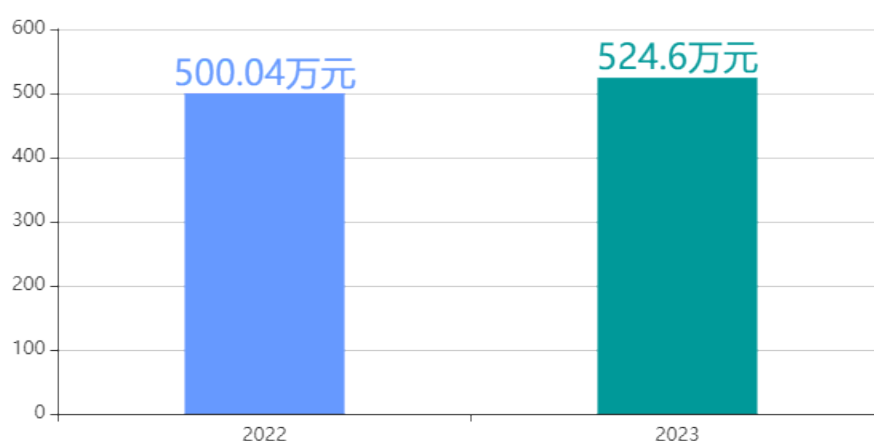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56 万元，增长 4.91%。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公积金、保险基数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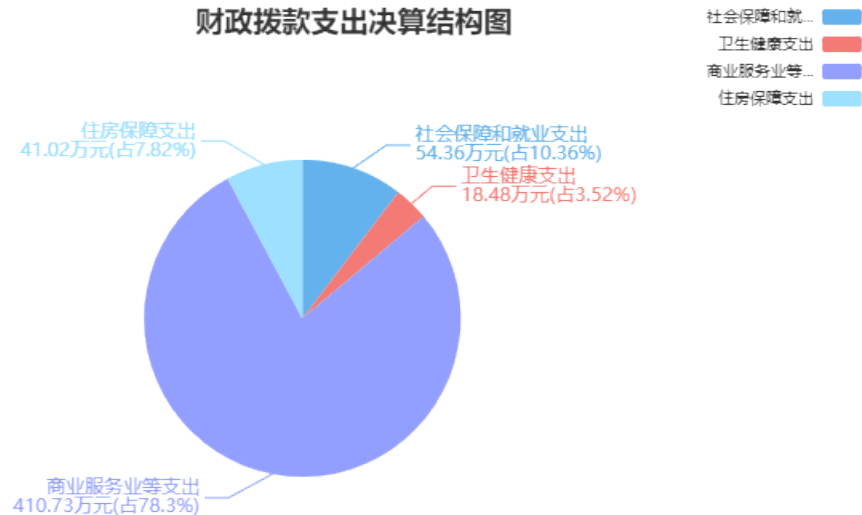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4.6 万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36 万元，占 10.36%；卫生健康（类）支出 18.48 万元，占 3.52%；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410.73 万元，占 78.3%；住房保障（类）支出 41.02 万元，占 7.8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两名职工退休。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两名职工退休。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补交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两名职工退休。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0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未支付。

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项目资金减少，有一名享受补贴人员去世。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市级村社共建资金项目年初未列入预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两名职工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11.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75.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6.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来领导实地调研、学习，共计接待 2 批次、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57 万元，下降 20.97%，主要原因是一是节约资金，压减支出；二是部分费用未支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68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8.65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供销社系统抚恤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1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供销社系统抚恤金”“矿区商场拆迁补偿金”“2022 年市级村社共建资金”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供销社系统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1 万元，执行数为 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预算目标做到了资金及时发放，足额补助，维护了供销系统稳定，目标已完成。

2. “矿区商场拆迁补偿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64 万元，执行数为 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放了矿区商场留守人员当年的工资及社保金，维护了供销系统稳定，完成预期目标。

3. “2022 年市级村社共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拨付 2022 年村社共建资金，促进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

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供销社系统抚恤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6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

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供销社系统抚恤金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98.6	优
2	矿区商场拆迁补偿金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98.8	优
3	2022 年市级村社共建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99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销社系统抚恤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联系电话	706998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1	4.01	3.432	10	86%	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	4.01	3.4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罗庄区供销社系统部分职工的遗属补助、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有效维护供销社系统稳定，减少上访情况发生。			及时发放供销社系统抚恤金，解决供销社系统部分职工的遗属补助，有效维护供销社系统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超预算率	≤2%	≤2%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8人	7人	10	9	有一人去世
			发放补助种类	=2类	=2类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完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退职职工安抚率	≥95%	≥95%	15	15	
			有效维护供销社系统稳定性	提高	提高	15	14	维护供销社系统稳定性有待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销社系统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96.6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矿区商场拆迁补偿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联系电话	706998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4	4.64	4.53	10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4	4.64	4.5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发放矿区商场留守人员工资及缴纳其当年社保金，解决矿区商场拆迁遗留问题，有效维护供销系统稳定。			有效维护供销系统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超预算率	≤2%	≤2%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支出种类	=2类	=2类	10	10	
			支出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足额完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供销系统稳定	促进	促进	15	15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促进	15	14	维护社会稳定有待提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供销系统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8.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市级村社共建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社			联系电话	706998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升党群服务中心广场效能，营造学 法用法守法良好氛围，打造党群活动阵地。			通过提升党群服务中心广场效能，营造学 法用法守法良好氛围，打造党群活动阵地，丰富群众生 活。			
年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改善环境 成本指标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种类	=1类	=1类	10	10	
			资金补助次数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足额完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 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促进	15	14	维护社会 稳定有待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	促进	15	14	有效改善 生态环境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5	4	提高村民满意度 空间有待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 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 施说明：			97					

2023 年度供销社系统抚恤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能，保证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公正性，使预算资金达到产出的效果，现将供销社系统抚恤金项目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罗庄区供销社部分下属基层供销社虽已破产多年，仍遗留一些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基层社自破产后，其职工的遗属补助、精简退职工困难补助就一直由区供销社承担。区供销社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后，无收入来源，也无力再承担这些职工的费用。因此每年向区财政申请部分专项资金用于解决系统内死亡职工家属抚恤金及精简退职工生活困难补助这两项问题。

根据 2019 年新出台的鲁人社发【2018】56 号文《山东调整企业职工因病或非因公死亡后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规定，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适当调整企业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为临沂市罗庄区每人每月补助 480 元。区供销社系统 2020 年符合规定的抚恤金领取人员为 3 人。

六十年代初，我省根据中央指示精神精简职工时，有些 1957 年底前参加工作的老职工，为了承担国家经济暂时困难，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号召，办理了退职手续，回乡参加农业生产。这些职工中，除已享受本人标准工资百分之四十生活救济费或重新就业的以外，不少人没有固定收入，生活上

有一定困难。为体现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怀，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决定，从 1985 年 5 月起，按月发给他们适当的生活困难补助费。根据临人社发【2013】27 号文《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将其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参加工作的每人每月 380 元。区供销社系统 2019 年符合规定的退职补助领取人员为 5 人。

（二）项目具体资金安排

1、根据《临人社发【2013】27 号》规定，罗庄区供销社系统企业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人员 5 人，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380 元，全年 12 个月共 22800.00 元。

2、根据《鲁人社发【2018】56 号》规定，罗庄区供销社系统抚恤金（职工因病或非因公死亡后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人员 2 人，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480 元，全年共 11520.00 元。合计 34320.00 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罗庄区供销社抚恤金项目，目标是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保障供销社困难人群的基本生活，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国家的温暖，促进社会和谐进步。2023 年度目标是解决系统部分职工的遗属补助、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维护供销社系统稳定，减少上访情况的发生。

罗庄区供销社抚恤金项目的绩效评价主要是根据山东省，以及临沂市等相关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内容和特点，对项目单位提出的绩效目标进行了梳理以及进一步细化明确，将其细化为可考核的绩效

指标，内容主要包括：

- 1、发放补助种类状况：2种；
- 2、补助发放人数：8人；
- 3、补助符合率：≥95%；
- 4、足额完成率：≥95%；
- 5、补助发放及时率：≥90%；
- 7、维护社会稳定：持续促进社会稳定；
- 8、维护本系统稳定：提高促进供销系统稳定；
- 10、受益人员满意度：≥95%；
- 11、供销系统人员满意度：≥95%。

三、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了罗庄区供销社抚恤金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了财政补助资金支付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政补助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后续财政补助资金的投入提供了参考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为 2023 年罗庄区供销社抚恤金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抚恤金标准为 480 元/人/月，退休补助标准为 380 元/人/月。评价范围包括罗庄区供销社系统，预算资金为 37680.00 元。主要评价内容包括：（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2）项目管理情况；（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4）项目完成情况；（5）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 号）等文件，并

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在此基础上，制定了罗庄区供销社抚恤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得出评价结论及分析。

四、项目效果情况

抚恤金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了本年度区供销系统部分符合条件职工的遗属补助、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帮助他们解决了生活难题，维护了本系统稳定，减少上访情况的发生，当年预算的绩效目标效果实现良好。后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设定分值、评价标准。

（一）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并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在此基础上，制定区供销社抚恤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4）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三级，指标内容概要说明如下：

（1）一级指标三个，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项目决策指标分值为 24 分，项目管理指标分值为 52 分，项目绩效指标分值为 24 分。

（2）二级指标 8 个，包括：项目目标（8 分）、决策过程（16 分）、资金到位（12 分）、资金管理（12 分）、组织实施（12 分）、产出（16 分）、项目绩效（16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3）三级指标 16 个。

4. 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1）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2）综合得分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3）综合得分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4）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二）评价情况分析

1. 评价基本情况

为对 2023 年度本系统抚恤金专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根据区财政局的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单位以对 2023 年度供销社抚恤金作为评价对象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 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得分情况如表 4 所示：

表4 评价绩效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24 分）	项目目标（8 分）	目标内容（8 分）	6	75.00%
	决策过程（16 分）	决策依据（8 分）	6	75.00%
		决策程序（8 分）	6	75.00%
项目管理（52 分）	资金到位（12 分）	到位率（6 分）	5	85.29%
		到位时效（6 分）	5	83.33%
	资金管理（12 分）	资金使用（6 分）	6	100.00%
		财务管理（6 分）	4	66.67%

	组织实施（12 分）	组织机构（6 分）	4	66.67%
		管理制度（6 分）	4	66.67%
	产出（16 分）	发放人员覆盖率（4 分）	4	100.00%
		发放人数（6 分）	6	100.00%
		发放及时率（6 分）	5	83.33%
项目绩效（24 分）	项目绩效（16 分）	资金发放足额度（6 分）	6	100.00%
		保障水平（6 分）	6	100.00%
		困难补助力度（4 分）	3	75.00%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8	100.00%
总分	100	100	84	85.00%

（1）项目决策指标。项目决策指标满分为 24 分，包括 2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各指标标准分值和实际得分情况如下：

二级指标：项目目标，涉及到一个三级指标，为目标内容。目标内容得分率为 75%。

项目目标（得分 6 分）。该项目的设置系为及时妥善解

决区供销社系统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因病或非因公死亡的职工供养直系亲属及企业精简老职工的抚恤金及生活困难补助，该项目目标明确，并进行了细化和量化。

二级指标：决策过程，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决策依据、决策程序。其中，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的得分率均为 75%。

决策依据（得分 6 分）。根据山东省 2019 年新出台的鲁人社发【2018】56 号文《山东调整企业职工因病或非因公死亡后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及临人社发【2013】27 号文《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要求，为确保供销系统和社会稳定，减少上访情况发生，实施该项目。项目所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决策程序（得分 6 分）。该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系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符合申报条件。项目的申报、批复均按照流程规范操作，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进行调整。

（2）项目管理指标。项目管理指标满分为 52 分，包括 4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各指标标准分值和实际得分情况如下：

二级指标，资金到位，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到位率、

到位时效。其中，资金到位率为 100%，到位时效为 83.33%。

到位率（得分 6 分）。项目计划资金 4.01 万元，实际到位 3.42 万元，到位率 85.29%；

到位时效（得分 5 分）。项目到位及时，未影响项目进度。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资金使用、财务管理。其中，资金使用的得分率为 100%、财务管理得分率为 66.67%。

资金使用（得分 6 分）。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支出依据规范，评价过程中未发现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

财务管理（得分 4 分）。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到位；会计核算规范。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其中，组织机构的得分率为 66.67%、管理制度的得分率为 66.67%。

组织机构（得分 4 分）。单位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对组内成员进行明确分工，明确相应人员及责任，从机构设立及人员配备上保证了项目顺利实施。

管理制度（得分 4 分）。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进展和工作质量进行考核，保障了工作的高效运转，最终效果明显。

二级指标，产出，涉及到三个三级指标，发放人员覆盖

率、发放人数、发放及时率，其中，发放人员覆盖率和发放人数的得分率均为 100%，发放及时率为 83.33%。

发放人员覆盖率（得分 4 分）。2022 年度区供销社抚恤金发放覆盖区供销社系统内符合企业职工因病或非因公死亡后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人员和企业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人员，实现全覆盖。

发放人数（得分 6 分）。2023 年，共发放符合条件的抚恤金及退职补助金人员 7 人，实现了预期工作目标。

发放及时率（得分 5 分）。资金就位后，2023 年 12 月实现及时发放抚恤金及退职补助金 34320.00 元。

（3）项目绩效指标。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销社系统抚恤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联系电话	0539-706998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1	4.01	3.43	10	0.86	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	4.01	3.4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罗庄区供销社系统部分职工的遗属补助、精简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维护供销系统稳定，减少上访情况发生。			及时发放供销社系统抚恤金，解决供销社系统部分职工的遗属补助，有效维护供销系统稳定。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度 绩 效 指 标		标			值（B）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10）	经济成 本指标	超预算率	≤2%	≤2%	10	10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发放补助 种类	2 类	2 类	10	10	
			补助发放 人数	8 人	7 人	10	9	
		质量指 标	足额完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 标	补助发放 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	退职职工安抚率	≥95%	≥95%	15	15	
		益指标	有效维护供销社系 统稳定	提高	提高	15	14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人员 满意度	≥95%	≥95%	5	5	
			供销社系统人员满意 度	≥95%	≥95%	5	5	
总分			96.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 的措施说明：								

3. 评价得分分析

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6.6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资金及时到位，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且及时到位，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到位。项目绩效目标相对合理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有待进一步优化。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系统项目总体评价是：预算目标完整，利于后期项目的开展。在 2024 年初，总结 2023 年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存在不足，研究并筹划了 2024 年工作安排，预算编制计划完整，有利于后期项目目标的确定和实施。

（二）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化、量化，难以体现量化客观的原则，造成绩效指标指向不明，操作不便，执行时难以很好的把握。

（三）相关建议

增加预算管理培训，提高绩效相关人员专业能力。加强部门工作人员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特别是对项目支出的全过程、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内容进行培训。让大家认识到该项工作的重要性。通过培训逐步解决如何做、怎么做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提高和改善工作效率及效果。